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2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发放及电话通知的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二）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10:3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黄淦雄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补选卢松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与《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 年 11 月修订）》。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章程》中所涉及的利润分配政策的细节修订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本次章程修订后续事宜的顺利、高效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3.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4《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5《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6《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7《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8《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9《关于修订<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0《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1《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1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修订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制度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细节修订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子议案 3.1、3.2、3.3、3.9、3.10、3.11、3.12、3.13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调整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3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发放及电话通知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大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1 月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相关条款调整，是以《公司章程》为纲对"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细节优化，保持了内部规范的一致性。此举顺应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鼓励现金分红导向，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要求，较好地协调并兼顾了投资者合理回报与公司可持续性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并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调整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4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发布《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陈建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卢松涛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卢松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卢松涛个人简历

卢松涛：男，出生于 1992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9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河南雄塑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董事长助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 年 5 月 1 日起至今，任海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卢松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淦雄先生之女婿，除此之外，卢松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除上述任职情形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5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雄塑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我国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现场表决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2 月 8 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下午 15:0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龙高路敦根路段雄塑工业园雄塑科技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3.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无累积投票提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雄塑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相关公告。

特别事项说明：

（一）议案 2、议案 3.01、议案 3.02、议案 3.03、议案 3.05、议案 4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3 需逐项表决。

（二）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及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二）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龙高路敦根路段雄塑工业园雄塑科技证券事务部。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邮政编码：528203。

（四）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除前述资料外，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和本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除前述资料外，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和本人身份证，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参会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并应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传真号码：0757-81868063。

（五）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 2023 年 12 日 14 日（星期四）14:10~14:25 进行签到，14:25 进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会议咨询：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联系人：邓家庆，联系电话：0757-81868066，邮箱地址：XS300599@126.com。

六、备查文件

（一）《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二）《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如下：

1.投票代码："350599"；

2.投票简称："雄塑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4 日下午 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代理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要点：			

附件三：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照本人/本公司指示对下列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3.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	√			

注：1.对上述表决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弃权""反对"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2.自然人股东请签名，法人股东请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加盖法人公章。

3.请填写具体持股数，如未填写，将被视为以委托人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行使表决权。

4.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6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陈涛先生提交的正式书面辞职报告，陈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涛先生辞任职工代表监事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将导致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低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因此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补选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陈涛先生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陈涛先生原定任期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涛先生及其配偶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陈涛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对其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同时，为确保公司相关工作顺利开展，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尽快完成职工代表监事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3-088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范永武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会议议案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变更备案事宜。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独立董事制度》做相应修订。新的《独立董事制度》审议通过后，旧的《独立董事制度》废止。

审议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做相应修订，旧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废止。

审议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做相应修订，旧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废止。

审议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做相应修订，旧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废止。

审议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6、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鑫先生、李朝阳先生任期已到 6 年，公司董事会已于近期收到李鑫先生、李朝阳先生的辞职报告。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徐平先生、沙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徐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2）提名沙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审议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公告编号：2023-090、2023-091）、《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公告编号：2023-092、2023-093）。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计投票制进行表决。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 3176 号彩讯科技大厦 24 楼公司会议室。

审议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94）。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3-089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
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因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鑫先生、李朝阳先生任期已到 6 年，公司董事会已于近期收到李鑫先生、李朝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职务，李鑫先生及李朝阳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原定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26 日。

鉴于李鑫先生及李朝阳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鑫先生及李朝阳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李鑫先生及李朝阳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鑫先生及李朝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离任后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上市公司离任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规定。李鑫先生及李朝阳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李鑫先生及李朝阳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徐平先生、沙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董事会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徐平先生与沙风先生已按规定参加了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学习。上述两位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9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徐平先生：男，1962 年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大学光学专业博士。现为深圳大学光电子专业教授，历任深圳大学电子学院创院院长、博导、院党委书记，深圳大学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创院院长、博导、二级教授。

徐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能力。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徐平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徐平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沙风先生：男，1970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民商法专业硕士。现任安徽敬亭山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历任安徽省宣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上海市北方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 年 4 月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安徽黄山胶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Z002817）独立董事。

沙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能力。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沙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沙风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3-094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星期四）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4 日 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14 日 9:15 至 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4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2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176 号彩讯科技大厦 24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累计投票提案	等额选举	
3.00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提名徐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